

市法院:上好“三堂课” 筑牢政治忠诚

本报讯(通讯员 蒋伟 记者 胡德光)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活动以来,市法院认真谋划、统筹推进,突出政治引领,上好学习教育、筑牢政治忠诚等主题开展理论中心组集体学习,激发全院干警参与学习教育的热情。

上好“情景课”感同身受。坚持学习教育环节正向激励和反面警示有机统一,让干警在“浸入式”学习教育中实现自我洗礼、自我革新、自我重塑。组织观看电影《建党伟业》,引导干警传承红色基因,激发爱国热情。充分利用本地红色资源,组织干警走进单县湖西烈士陵园、赵登禹将军纪念馆、冀鲁豫边区革命

纪念馆,通过重温入党誓词、参观红色教育基地,在革命传统、爱国主义的红色教育中补足精神之钙。组织观看电影《马锡五断案》《2020年度法治人物》和政法英模先进事迹宣传片等,积极弘扬英模精神,让干警深受触动、学有榜样。组织干警参观市廉政教育馆,观看警示教育片《强力打伞破网》《法袍下的双面人生》,用好身边“活教材”,以身边事教育身边人,用违法人员的亲身忏悔引导干警时刻绷紧纪律这根弦,做到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上好“司法课”践行宗旨。广泛开展

“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帮助基层群众切实解决急难盼愁问题。教育整顿启动以来,积极深入企业、社区、乡村,组织《民法典》宣讲、基层座谈20次,提供法律咨询80余人次,现场调处纠纷20余件。抓牢《民法典》宣讲契机,深入企业面对宣讲解读,收集社情民意,回应群众关切。聚焦群众关切的办案效率不高的问题,开展办案竞赛,鼓励干警比学赶超、多办案、快办案和办好案,切实提升审判质效。积极选树爱岗敬业、心系群众的先进典型,引导全院干警对标先进找差距、促提升。

本报讯(记者 胡德光)根据市委政法委机关教育整顿学习计划安排,4月2日,市委政法委机关各科室组织观看“弘扬英模精神,践行使命担当”政法英模先进事迹专题片。

多年来,我市政法战线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听党指挥、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为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社会和谐稳定、人民安居乐业提供了坚实的政法保障,涌现出一大批闪耀着时代光彩的英模人物。市委政法委机关把英模教育作为教育整顿的重要内容,通过举办英模报告会、参观红色教育基地、制作英模事迹专题片、编印英模事迹选编、开设教育整顿英模展专题、开展向身边的典型学习等活动,激励全体人员忠诚担当。

观看结束后,大家纷纷表示,要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增强政治定力,以英模人物为榜样,学习英模,崇尚英模,争当先锋,不断提升个人政治素养、理论修养、品德涵养,用实际行动展现共产党员的崇高精神和政法干部的光辉形象,以奋发有为的精神面貌不断增强干事创业的责任感使命感,履责尽责、脚踏实地,推动我市政法工作再上新台阶。

容严整,在指挥员的口令下,由特警支队组成的护旗队伍迈着矫健整齐的步伐,护送国旗走向升旗台。在雄壮激昂的国歌声中,鲜艳的五星红旗冉升起,全体民警庄严肃立、注目国旗,表达对党和祖国的无限忠诚。

仪式上,通报了各单位执行禁酒令、内务管理、警容风纪、遵守疫情防控措施等情况,要求把开展机关纪律作风督导检

查作为公安队伍教育整顿的一项重要内容,进一步深入践行“靠前一步、主动作为”理念,坚持逐级压实责任、层层传导压力,常态督导检查。采取有效措施,教育引导广大民警进一步树牢纪律规矩意识,将纪律作风建设与创建模范机关、党建带队建示范创建紧密结合,高标准严要求锻造过硬队伍,为有效开展公安队伍教育整顿提供坚强有力的队伍保障。

市公安局机关举行升国旗仪式

本报讯(记者 胡德光)为扎实推进公安队伍教育整顿和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进一步凝聚警心,鼓舞斗志,激励全警忠实履行新时代使命任务,以饱满热情、充足干劲投入各项公安工作,4月1日上午,市公安局机关举行“学党史、铸忠诚”升国旗仪式。

国歌嘹亮,国旗猎猎。上午8时20分,仪式准时开始,全体人员队列整齐、警容严整,在指挥员的口令下,由特警支队组成的护旗队伍迈着矫健整齐的步伐,护送国旗走向升旗台。在雄壮激昂的国歌声中,鲜艳的五星红旗冉升起,全体民警庄严肃立、注目国旗,表达对党和祖国的无限忠诚。

仪式上,通报了各单位执行禁酒令、内务管理、警容风纪、遵守疫情防控措施等情况,要求把开展机关纪律作风督导检

定陶法院组织开展政治轮训

本报讯(记者 胡德光)为筑牢思想政治根基,丰富学习形式,提升队伍教育学习效果,推动队伍教育整顿学习教育阶段走深走实,3月30日,定陶法院组织开展政治轮训,邀请定陶区委党校高级讲师张炼为干警进行了一堂生动的党史学习教育课。

张炼教授从开天辟地、改天换地、翻天覆地三个方面,详细讲述了中国共产党的百年辉煌历史。张炼教授引经据典,用大量的历史真实事件,生动地讲述了中国共产党历史上的七大辉煌,语言生动、论述精辟、内容丰富、分析透彻,引发干警们的强烈思想共鸣。

讲课结束后,大家纷纷表示,要以这次政治轮训为契机,进一步凝聚思想共识,激发奋进力量,从严从实从细抓好队伍教育整顿各项工作,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院、从严管理,使法院政治生态进一步优化、纪律作风进一步好转、能力素质进一步增强、司法公信力进一步提升,打造一支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法院铁军,切实履行党和人民赋予的新时代使命任务。

政法队伍教育整顿

郓城县委政法委开展廉政警示教育

本报讯(记者 胡德光)近日,郓城县委政法委组织委机关党员干部前往菏泽监狱开展廉政警示教育活动,加强警示教育,进一步推进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深入开展。

活动期间,大家观看了菏泽监狱的工作纪录片,详细了解了菏泽监狱在疫情期间的管理工作,现场听取了两名职务犯罪服刑人员的忏悔警示录,参加了“菏泽监狱开放日”活动,并召开了座谈会。

座谈会上,大家逐一发言,纷纷表示应珍惜党和人民赋予的权力,珍惜美好的工作和生活,坚持理想信念不动摇,在秉公用权上保持清醒,在利益诱惑面前保持清醒,绝不能逾越道德红线和法律警戒线,争做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法干警。要在心中认真算好违法违纪的“政治账”“经济账”和“亲情账”,时刻保持清醒头脑,常怀敬畏之心,常思贪欲之害,常思律己之道,切实做到慎微、慎独、慎初、慎友,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堤坝,以扎实的工作、优良的作风、良好的形象为新时代政法工作作出新贡献。

鄄城检察院:做好公共利益的守护者

本报讯(记者 胡德光)近日,鄄城县检察院公益诉讼部门检察官再次来到了该县域内的黄河河道,与河务部门行政执法人员一起,实地查看黄河河势及生态环境恢复情况。

引起该院干警牵挂的,源于一起非法采砂案件。去年,鄄城黄河河务局在巡查河道时,发现存在非法采砂的现象,遂将线索移交至公安部门。鄄城县公安局侦查发现,犯罪嫌疑人石某在未办理黄河河道采砂许可证的情况下,雇用村民从黄河河道内非法采砂,涉嫌非法采砂罪,便移送鄄城县检察院审查起诉。

鄄城县检察院刑事检察一部接到此案后,在审查起诉石某涉嫌刑事犯罪的同时,将线索移送公益诉讼检察部门。案件受理后,公益诉讼检察人员及时到案发现场实地勘察,发现采砂虽已停止,但上述河砂仍堆放在黄河岸边,因采砂被冲刷的大坑仍然存在,岸边植被遭到破坏,影响了黄河河势,损害了黄河及岸边的生态环境,侵害了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鄄城黄河河务局应履行相关监管职责。

日前,鄄城县检察院依法向鄄城黄河河务局提出诉前检察建议,建议其监督犯罪嫌疑人石某等人,对破坏的黄河河势及生态环境进行恢复,并在两个月内予以回复。

鄄城黄河河务局3月23日予以回复,称在河务局水政监察大队的监督下,石某家人对堆放的河砂进行了回填和整平,消除了对黄河河道行洪和黄河生态造成的不利影响。再次来到河道查看恢复情况的检察官,看到回填后平整的沙地,牵挂的心总算放下了。

鄄城县检察院负责同志表示,检察机关开展公益诉讼检察工作,是积极主动为党委政府排忧解难、为满足新时代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需求提供服务的生动体现。下一步,他们将时刻把维护人民利益放在首位,把“为群众办实事”体现在日常工作,努力为群众安居乐业提供司法保障。



缅怀英烈伟绩 传承红色基因

为弘扬革命先辈的奉献精神,深入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和公安队伍教育整顿工作,近日,曹县公安局组织民警来到鲁西南革命烈士陵园,开展革命传统教育活动,深切缅怀革命先烈的丰功伟绩,重温入党誓词,学习革命先烈伟大精神。通讯员 董西德 摄



宣传教育进企业

为进一步加大企业防诈骗、禁毒宣传教育工作力度,提高企业员工自觉抵制诈骗、毒品的能力,近日,巨野县公安局组织民警深入到山东鲁润阿胶药业组织开展了防诈骗、禁毒宣传活动,通过生动的实例讲解,向在企员工上了一堂生动的防诈骗、禁毒人生课,提高了企业员工的法制意识。通讯员 申昭彬 刘慧 记者 胡德光 摄

酒驾送妻就医被查 检察机关人性执法不起诉

本报讯(通讯员 黄迪 记者 胡德光)“我当时真是太着急了才犯下大错,非常感谢检察机关的人性化处理,这是影响我一辈子的一个决定,再次感谢!”近日,曹县检察院对一起危险驾驶案件拟作不起诉决定进行公开听证,得知检察机关拟对自己作出不起诉决定后,坐在犯罪嫌疑人席位上的周某情绪激动。

案发当日,周某曾于晚饭期间饮酒。21时许,妻子突然肚子疼,周某情急之下便驾车送妻子就诊,后在返家途中被曹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执勤民警查

获。经医务人员抽取周某静脉血液鉴定,发现周某血液中乙醇含量为102.6mg/100ml。根据相关规定,血液中乙醇含量达到80mg/100ml即为醉酒状态,显然,周某已达醉酒驾驶标准。经曹县公安局侦查终结,移送曹县检察院审查起诉。

曹县检察院受理该案后,经承办检察官审查,检察官联席会议讨论,一致认为:周某无犯罪前科,系初犯;此次是为将亲属送医才实施的醉酒驾驶机动车的违法行为,较之其他危险驾驶案件主观恶性不大,综合认为其犯罪情节轻

微,可以作相对不起诉处理,并依法对本案进行公开听证,进一步听取侦查人员、人民监督员的意见。

听证会上,承办检察官就案件办理经过、事实认定、证据情况、法律适用情况,特别是对拟不起诉理由进行充分阐述和说明,并征求听证人员意见。听证会后,根据听证意见,综合考量该案事实情节,曹县检察院依法决定对犯罪嫌疑人周某作不起诉处理并进行公开宣告。

“如若对周某进行刑事处罚,判处其刑罚,不但对他本人产生严重影响,

让人生产生污点,而且将会对其子孙后代在升学、就业方面产生负面影响。这样既不能体现刑法的谦抑性,也不能彰显刑事司法的人文关怀和理性关怀,同时也不能体现现代司法的宽容精神。现在对犯罪嫌疑人周某作不起诉决定,既有利于其本人和家庭,也体现了司法的人文关怀,让当事人感觉到法律是有人情味和温度的。这样做我们既较好地贯彻了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也能达到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的统一。”该案承办检察官秦来峰介绍道。

传递法治正能量



执法在严 深铭正义

执法在严,以正义之名。肩负着法律赋予的权力与使命,高举正义之剑,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严格执法,严肃执法。让严格执法成为全社会共同信仰,不断传递法治正能量。

